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债权转让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18日，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Luck Morgan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乐克摩根”）签署《协议书》，公司拟将应收李晓明诚意金债权、佩思国际科贸（北京）有限公司债权（以下简称“两笔债权”）转让给乐克摩根（详细内容请参见2019年12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就应收债权转让事项签署〈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2020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乐克摩根的《关于延期履行应收债权转让事项之〈协议书〉的函》，经公司研究确定，同意乐克摩根将应收债权转让事项的《协议书》履行时间延长至2020年7月31日。（详细内容请参见2020年4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应收债权转让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020年6月29日，公司与常州天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乐克摩根签署《意向合作协议》，拟以两笔债权与常州天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常州天禄中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置换（详细内容请参见2020年6月2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签署〈意向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目前，公司正在对常州天禄中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及相关资产进行评估、审计等尽职调查工作。

上述意向合作协议属于三方初步确定意愿的约定性文件，在尽职调查、签署正式协议、尚需履行审批程序等过程中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日